

《资本论》专题研究丛书

卷之三

《资本论》与社会主义 财政理论

邓子基 杨炳昆 著

厦门大学出版社

《资本论》专题研究丛书

《资本论》与社会主义财政理论

邓子基 杨炳昆 著

厦门大学出版社

1988. 11

《资本论》专题研究丛书
《资本论》与社会主义财政理论
邓子基 杨炳昆 著

*
厦门大学出版社出版
福建省新华书店发行
三明市印刷厂印刷

*
开本850×1168 1/32 9印张 2插页 216千字
1988年11月第1版 1988年11月第1次印刷
印数：1—3500
ISBN 7—5615—0139—0/F·28
定价：2.90 元

前　　言

《资本论》是马克思耗费了整整40年的心血写成的一部科学巨著。它把高度的革命性和科学性有机地统一起来，因而具有无限的生命力。一百多年来，它作为光芒四射的革命灯塔，照耀着无产阶级和革命人民争取解放和建设社会主义的道路。马克思虽然在世时没有给我们留下系统的财政学著作，但是他在《资本论》以及其他有关论著中，有许多关于财政理论的论述。马克思的这些财政理论，是《资本论》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之一，也是马克思主义经济科学宝库中的杰出成就之一。它不但为批判资产阶级财政理论和揭露资产阶级国家财政本质提供了锐利的思想武器，而且为社会主义财政学奠定了坚实的理论基础，对于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也有重大的指导意义。

我们编写《〈资本论〉与社会主义财政理论》一书的目的在于：第一，重温马克思在《资本论》体系中所论述的财政理论，以便更好地掌握和运用马克思主义财政理论；第二，为财政学专业本科生和研究生提供一本研究马克思财政思想的教材，以满足教学的需要；第三，通过学习马克思在《资本论》体系中的财政理论，并密切联系我国30多年来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的具体实践，阐述一些认识体会，为我国实行改革、开放和搞活经济的方针，发展有计划的商品经济，建立中国式的社会主义服务；第四，在阐明马克思在《资本论》体系中的财政理论的同时，评述、借鉴

西方财政理论，洋为中用，澄清财政理论方面的各种错误思想和观点，进一步论证马克思主义是放之四海而皆准的普遍真理，从而坚持四项基本原则。

30多年来，我在从事马克思主义财政理论教学和研究工作过程中深切体会到，必须把散见在《资本论》体系中的马克思财政理论汇集起来，并具体运用到社会主义财政理论的研究中去。我和杨炳昆同志合写的这本书，只是一个初步尝试。由于作者水平所限，时间又较匆促，书中难免有缺点和不足之处，欢迎广大读者批评、指正。

本书在编写和出版过程中得到了《资本论》专题研究丛书编委会、厦门大学出版社与财政金融系的大力支持和帮助，邱华炳同志阅读了全稿，并提出不少宝贵的意见，谨此一并表示衷心的谢意！

邓子基

1987年9月于厦门大学经济学院

编者的话

恩格斯在为马克思整理和出版《资本论》续卷时说：“这书将成为他的纪念碑，这是他自己树立起来的，比别人能为他树立的任何纪念碑都更加宏伟。”当然，大家知道，恩格斯在无意中，把自己的名字永远铭刻在纪念碑上了。

从今天看起来，这座纪念碑比当时更加宏伟，因为《资本论》全部原理所要证明的东西，在世界社会主义体系的建立和发展壮大中得到了实现。然而，当今世界发展的潮流以及我国和其他社会主义国家正在进行的改革，严峻地提出了在进一步运用《资本论》理论中如何坚持和发展这部巨著的基本原理的任务。但是，坚持和发展的前提在于学习；不深入钻研是谈不上运用，以及在运用中如何坚持和发展的。

为此，1983年在纪念马克思逝世一百年的时候，我们组织了部分教师，撰写《资本论》专题研究丛书。我们希望有一个学习马克思主义的高潮出现。

丛书内容以专题研究为主，首先要求学习《资本论》中有关专题的理论，以达到完整、系统和准确的掌握；其次，要求理论联系实际，即对当代资本主义经济

发展的新情况、新问题的研究，对在社会主义条件下加以运用的指导意义的探讨，以及对国内外论坛上有代表性的各派观点（不是写与个人争论的论战性文章）的评论；最后，要求作者提出自己的见解，鼓励百家争鸣。

与一系列专题相适应，我们准备撰写二十多本专著，包括《资本论》中的唯物史观和辩证方法，劳动价值论和剩余价值论诸基本原理以及部门经济理论，等等，此外，还有恩格斯对创立、阐扬和发展《资本论》理论的贡献，以及对当代资产阶级政治经济学家批判《资本论》的反批判。第一批书稿约八本，定在1987年下半年至1989年上半年之间，由厦门大学出版社出版。其它书稿将紧接着继续分批出版。

我们感谢许涤新同志为丛书写了序言。

感谢厦门大学、经济学院以及各系领导对丛书的写作和出版的关怀和支持。

罗郁聪、蒋绍进、李绪蔼同志担任丛书的组织和审编工作。

我们坚信《资本论》的立场、观点、方法和基本原理，仍是当今无产阶级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的行动指南！

《资本论》专题研究丛书编委会

1986年10月1日

序

《资本论》是无产阶级革命导师马克思的划时代的巨著，是马克思政治经济学理论的科学大厦。

马克思在《资本论》中第一次揭示了资本主义生产方式运转的核心，即资本和雇佣劳动之间的深刻对抗，发现了剩余价值规律和资本积累规律，从而揭示了资本主义生产方式内的基本矛盾的发展及其最终走向灭亡，揭示社会主义、共产主义生产方式取代资本主义的客观必然规律。毋庸置疑，由于《资本论》的写作和问世，不仅使社会主义从空想变成了科学，而且成为“工人阶级的圣经”，启迪教育了一代又一代的无产阶级和劳动人民，使社会主义又从科学走向实践，特别是从俄国十月社会主义革命开始的几十年来，已经有一系列国家先后实现了从资本主义到社会主义的转变。这充分显示出《资本论》的强大生命力。当然，一百多年来，资本主义经济制度也处在发展变化之中，它从自由竞争阶段走向垄断即帝国主义阶段，特别是经过三十年代大危机和第二次世界大战后几十年来，所谓的现代资本主义经济，的确也出现了一些在马克思时代所没有遇到、或者初见端倪但在《资本论》中尚不能充分展开的新情况和

新问题。然而，资本主义的基本经济制度及其内在基本矛盾和社会基本阶级结构并没有因此而发生根本性质的变化。所以，只要资本主义的经济制度在地球上存在一天，《资本论》的基本原理就决不会“过时”或“失效”。

必须指出，马克思在《资本论》中不仅科学地揭示了资本主义生产方式的产生、成长和灭亡以及为社会主义、共产主义生产方式所替代的客观必然性，不仅科学地揭示了人类社会普遍适用的经济规律、商品生产的一般规律和社会化大生产的共同规律；而且对于社会主义、共产主义生产方式的许多根本性问题，还提出了天才的科学预见。当然，马克思主义并不是教条。建设社会主义是前无古人的开创性事业，不可能从《资本论》里去寻找“现成答案”。党领导我国人民进行经济体制改革，“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需要把马克思主义的普遍真理同中国的具体实际密切结合起来；需要以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的基本原理为指导，实事求是，在实践中勇于探索，不断总结经验，以推进社会主义建设事业；并在理论上发展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这是马克思主义者责无旁贷的历史任务。

已故的我国著名马克思主义经济学家、《资本论》汉文版全译本的译者郭大力、王亚南同志，解放前都曾在厦门大学任教，讲授马克思主义经济学。解放后，王亚南同志又出任厦大校长历时达十九年之久，对厦大开展《资本论》的教学、研究和人才的培养等方面，都有重

要贡献。现在，厦大经济学院响应邓小平同志关于要学习马克思主义理论的号召，在加强马克思经济学基本理论的学习的基础上，着力贯彻理论联系实际的方针，组织本院的教学与研究人员编写一套《〈资本论〉专题研究丛书》，共计二十余册，由厦门大学出版社负责刊行。我相信，它的出版，必将有助于促进我国对《资本论》的学习与研究的深入开展，必将有助于繁荣经济科学园地，提高学术理论水平，普及马克思经济学知识，推动我国社会主义经济的不断发展，故乐为之序。

許海容

1986年9月21日

目 录

前言

第一章 《资本论》中的财政理论	(1)
第一节 马克思揭示的社会发展基本矛盾的原理.....	(1)
一、马克思关于社会发展基本矛盾的原理，是正确认识和 研究财政产生和发展的理论基础	(2)
二、马克思关于社会发展基本矛盾的原理为从财政现象入 手揭示财政本质提供了锐利的思想武器	(8)
三、马克思关于社会发展基本矛盾的原理为正确认识财政 规律与财政政策、财政制度的关系指明了方向	(12)
第二节 马克思拟建的财政学及其在政治经济学体系 中的地位.....	(15)
一、马克思在吸取了资产阶级古典经济学派的劳动价值理 论的基础上，明确论述了财政诸范畴是剩余价值的分 配形态.....	(17)
二、马克思从资产阶级古典经济学派关于从经济导出国家的观点出 发，阐明财政与国家的关系，确认财政学具有“资产 阶级社会在国家形式上的概括”的地位	(20)
三、马克思在批判吸收了资产阶级古典经济学派科学成分的 基础上，认为国家具有“财政学”的含义，并在研究政 治经济学体系时，明确地把拟建的财政学包括在内	(24)
第三节 《资本论》阐明了公债、税收等财政范畴是 劳动价值和剩余价值形态的观点.....	(28)

一、马克思在创立科学的劳动价值和剩余价值理论的基础 上,明确指出资产阶级国家公债、税收等范畴是剩余 价值分配形态之一	(31)
二、马克思提出了资产阶级税收转嫁理论,说明税收是工资 的扣除	(34)
三、马克思深刻地揭露了资产阶级财政(包括税收、公债) 的剥削本质	(37)
第四节 《资本论》剖析了资产阶级财政在资本主义社 会的作用	(41)
一、马克思详细阐述了资本主义财政在促进由封建主义生 产方式向资本主义生产方式转化中的作用	(41)
二、马克思论证了资本主义国债和税收制度对促进资本主 义发展的作用	(44)
三、马克思直接、间接地阐明了资本主义财政在资本主义 社会再生产中的地位和作用	(48)
第五节 《资本论》对社会主义财政学的启示	(54)
一、关于明确社会主义财政本质的启示	(55)
二、关于明确社会主义财政研究对象和研究方法的启示	(60)
三、关于明确社会主义财政与社会再生产关系的启示	(64)
四、关于明确社会主义社会产品分配和财政分配理论的 启示	(66)
第二章 《资本论》的基本原理与社会主义财政理论	(69)
第一节 财政分配与社会再生产诸环节的相互关系	(69)
一、财政分配与生产的关系	(71)
二、财政分配与交换的关系	(75)
三、财政分配与消费的关系	(79)
第二节 经济和财政相互关系的原理与社会主义财政 分配	(82)
一、经济决定财政	(84)

二、财政影响经济	(88)
第三节 马克思再生产理论与社会主义财政分配	(93)
一、马克思再生产理论对社会主义财政分配的指导意义	(93)
二、资本循环周转原理与社会主义财政分配	(100)
三、社会总资本运动的原理与社会主义财政分配	(105)
第四节 剩余产品的生产、实现和分配原理与社会主义财政分配	(111)
一、剩余价值的生产、实现和分配问题,实质上就是经济效益问题	(111)
二、在社会主义条件下,剩余产品的生产、实现和分配问题同样是经济效益问题	(114)
三、把财政经济工作转移到以提高经济效益为中心的轨道上来	(117)
第五节 马克思关于社会总产品分配原理与社会主义财政分配	(123)
一、马克思关于社会总产品分配的基本原理	(123)
二、马克思关于社会总产品分配理论是社会主义财政分配的理论基础和客观依据	(126)
三、正确处理财政分配与其他分配形式的相互关系	(127)
第三章 《资本论》中的财政理论和有计划商品经济	(138)
第一节 有计划商品经济的模式与经济体制改革	(138)
一、有计划发展商品经济是社会主义发展不可逾越的历史阶段	(138)
二、商品生产和计划经济制度相结合的经济模式	(141)
三、经济体制改革是有计划商品经济发展的客观要求	(142)
四、财政体制改革是经济体制改革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必须与有计划商品经济的发展相适应	(144)
第二节 财政在国民经济宏观调控和微观搞活中的地位和作用	(152)

一、社会主义财政在国民经济宏观调控中的地位和作用	(154)
二、社会主义财政在微观搞活中的地位和作用	(162)
第三节 马克思再生产理论对有计划商品经济的指导意义	(67)
一、按比例分配和合理使用资金，是有计划商品经济发展的重要保证	(172)
二、认真研究资金循环周转与社会主义财政分配的关系，保证有计划商品经济顺利发展	(176)
三、坚持马克思再生产理论，实现财政、信贷、外汇和物资的综合平衡，大力开展我国的第三产业	(178)
第四节 剩余产品价值生产、实现、分配与财政效益	(181)
一、按“三财之道”办事，是提高财政效益的根本保证	(181)
二、“三财之道”归根结底就是剩余产品价值的生产、实现和分配	(182)
三、财政部门必须按“三财之道”办事，从而不断提高财政效益	(187)
第五节 优化的产业结构与财政效益	(195)
一、财政分配结构与产业结构的关系	(196)
二、选择优化的产业结构，提高财政效益	(203)
三、财政工作必须把重点转移到促进产业结构合理化，从而提高财政效益的轨道上来	(204)
第四章 建立中国式的社会主义财政学	(208)
第一节 坚持与发展马克思主义财政理论	(208)
一、正确认识马克思主义财政理论对于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的指导意义	(208)
二、在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实践中发展马克思主义财政理论	(212)
第二节 总结经验，坚持改革	(221)

一、在经验总结中必须坚持一分为二的辩证唯物主义	
观点.....	(222)
二、正确处理各种关系，搞好当前的经济体制和财政体制	
改革.....	(228)
第三节 借鉴外国，洋为中用.....	(240)
一、对于外国财政理论和实践经验，要学习，但不能盲目 照搬.....	(242)
二、正确对待资产阶级财政理论和实践.....	(243)
三、正确对待苏联和东欧各国的财政理论和实践.....	(252)
第四节 建立中国式的社会主义财政学.....	(254)
一、坚持马克思主义普遍真理与中国的具体实践相结合的 基本原则.....	(254)
二、认真研究社会主义财政分配与社会主义经济规律的 关系.....	(259)
三、认真研究社会主义财政规律、财政杠杆、财政立法、 财政规章制度和社会主义财政学的基本原理.....	(267)

第一章 《资本论》中的财政理论

第一节 马克思揭示的社会发展 基本矛盾的原理

马克思在《〈政治经济学批判〉序言》中，运用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深刻地阐明了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之间的矛盾运动，科学地解剖了极其复杂的人类社会经济形态，从而明确地揭示了人类社会发展的一般规律。马克思指出：“人们在自己生活的社会生产中发生一定的、必然的、不以他们的意志为转移的关系，即同他们的物质生产力的一定发展阶段相适合的生产关系。这些生产关系的总和构成社会的经济结构，即有法律的和政治的上层建筑竖立其上并有一定的社会意识形态与之相适应的现实基础。物质生活的生产方式制约着整个社会生活、政治生活和精神生活的过程。不是人们的意识决定人们的存在，相反，是人们的社会存在决定人们的意识。社会的物质生产力发展到一定阶段，便同它们一直在其中活动的现存生产关系或财产关系（这只是生产关系的法律用语）发生矛盾。于是这些关系便由生产力的发展形式变成生产力的桎梏。那时社会革命的时代就到了。随着经济基础的变更，全部庞大的上层建筑也

或慢或快地发生变革。”^①在这里，马克思把经济领域从社会生活等各种领域中划分出来，把生产关系从一切社会关系中划分出来，并且论证了生产力决定生产关系，生产关系作为生产诸要素的结合形式与生产力构成一对矛盾，即生产力与生产关系的矛盾。生产关系的总和构成社会经济结构（即社会经济基础）。它决定着上层建筑，从而形成经济基础与上层建筑的矛盾。只要社会存在，这两个矛盾必然存在。这两个矛盾交织在一起，成为推动人类社会从低级形态向高级形态飞跃的根本动力。马克思的这一精辟论断把历史唯物主义和历史唯心主义根本区别开来，为科学社会主义奠定了理论基础。它不但是无产阶级政党制定路线、方针、政策，进行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的强大思想武器，而且对财政理论研究具有深远的、伟大的指导意义。

一、马克思关于社会发展基本矛盾的原理，是正确认识和研究财政产生和发展的理论基础

财政既是一个经济范畴，又是一个历史范畴。它伴随着国家而产生，是国家作用于经济的产物。但这并不等于说财政分配关系是由国家任意决定的，也并不是说国家就是财政，财政就是国家。从社会发展的历史看，财政是在生产力和生产关系发展的一定阶段上出现的。它是生产关系与生产力、上层建筑与经济基础之间矛盾运动的必然产物。众所周知，财政的产生和存在是以社会产品（主要是剩余产品）为物质基础，以国家产生与存在为政治前提的。而剩余产品是社会生产力发展到一定阶段才出现的。具体来说，在原始社会相当长的历史时期，社会生产力极低，没有剩余产品。直到原始社会野蛮时代的低级阶段，才有偶然留下的剩余产品。到了野蛮时代的中级阶段，由于出现了第一次社会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13卷，第8—9页。